

**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
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
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的审核意见**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，对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”）的募集说明书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详细披露了公司本次发行概况、风险因素、公司基本情况、合规经营与独立性、财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、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、历次募集资金运用等内容。经对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进行审核，确认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监事会对相关内容不存在异议。

监事：张荣三、潘东浩、王鹏

2020 年 6 月 24 日